

关于《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进展（第三次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的终止事由。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依法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清算方案已经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备案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回函。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中信建投睿泰 A（A类）；中信建投睿泰 C（C类）

基金主代码：003974（A类）；003975（C类）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2月14日

基金合同终止日：2018年3月23日

基金管理人：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上海通力律师事务所

二、《基金合同》的终止时间

本基金出现了《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后，本公司于2018年3月24日刊登了《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终止日为2018年3月23日。

三、本基金的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本基金管理人自 2018 年 3 月 24 日起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由本基金管理人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律师事务所上海通力律师事务所指定人员组成的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依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制作《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以下简称“基金清算报告”），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基金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通力律师事务所对基金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本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清算报告等备案文件，并于 2018 年 8 月 6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备案的回函》。

2018 年 8 月 10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关于<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进展的公告》和基金清算报告，并于当日将第一次清算款从本基金托管账户划至登记机构清算账户，登记机构于当日从登记机构清算账户将清算款划至各销售机构。

2018 年 8 月 24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关于<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进展（第二次清算）的公告》，并于当日将第二次清算款从本基金托管账户划至登记机构清算账户，登记机构于当日从登记机构清算账户将清算款划至各销售机构。

四、清算起始日及清算期间

根据《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本基金的清算起始日为 2018 年 3 月 24 日。

本基金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起进入第一次清算期，第一次清算的清算期间为 2018 年 3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15 日。

本基金于 2018 年 6 月 16 日起进入第二次清算期，第二次清算的清算期间为 2018 年 6 月 16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本基金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起进入第三次清算期，第三次清算的清算期间为 2018 年 8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 日。

五、财务报告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一次清算结束日 2018年6月15日	二次清算结束日 2018年8月20日	三次清算结束日 2018年11月2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1,783,432.62	782,503.45	52,201.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2,368.00	-	-
其中：股票投资	912,368.00	-	-
应收利息	19,664.84	12,088.53	-
资产总计	12,715,465.46	794,591.98	52,201.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应付交易费用	122.53	-	-
其他负债	35,000.00	-	-
负债合计	35,122.53	-	-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5,312,069.58	15,312,069.58	15,312,069.58
未分配利润	-2,631,726.65	-14,517,477.60	-15,259,867.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80,342.93	794,591.98	52,201.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715,465.46	794,591.98	52,201.68

注：

(1) 于一次清算结束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基金份额总额 15,312,069.58 份，基金资产净值总额 12,680,342.93 元。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0.8281 元，基金份额总额 15,274,736.38 份，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12,649,457.41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0.8273 元，基金份额总额 37,333.20 份，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30,885.52 元。

(2) 于二次清算结束日 2018 年 8 月 20 日，基金份额总额 15,312,069.58 份，基金资产净值总额 794,591.98 元。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0.0519 元，基金份额总额 15,274,736.38 份，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792,654.17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0.0519 元，基金份额总额 37,333.20 份，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1,937.81 元。

(3) 于三次清算结束日 2018 年 11 月 2 日，基金份额总额 15,312,069.58 份，基金资产净值总额 52,201.68 元。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0.0034 元，基金份额总额 15,274,736.38 份，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52,074.56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0.0034 元，基金份额总额 37,333.20 份，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127.12 元。

(4) 表中三次清算结束日对应的数据为 2018 年 11 月 2 日基金托管账户结息后基金清算款划出前的时点数。

(5) 表中二次、三次清算结束日对应的数据未经审计，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2、清算损益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8月21日至2018年11月2日 (本次清算期间)
一、清算收益	113.15
利息收入	113.15
二、清算费用	-
三、清算收益(损失)总额	113.15
减：所得税费用	-
减：税金及附加	-
四、清算净收益(损失)	113.15

注：

(1) 利息收入系以当前适用的利率计提的自2018年8月21日至2018年11月1日止并于截至2018年11月2日实际结清的银行存款利息。

(2) 表中数据未经审计，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六、资产负债清算情况

自2018年8月21日至2018年11月2日止为本次清算期间，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基金财产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截至本次清算期结束日(2018年11月2日)，资产负债清算情况如下：

- 1、本基金于2018年9月21日收到结息款人民币12,157.87元。
- 2、本基金托管账户已于2018年11月2日注销，并收到结息款43.81元。

七、本基金的基金财产清算安排

截至本次清算结束日(2018年11月2日)的剩余财产情况及剩余财产分配安排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份额
一、一次清算结束日2018年6月15日基金净资产(单位：元)	12,680,342.93
减：划付一次清算金额	11,748,310.09
加：二次清算期间净收益	-137,440.86
二、二次清算结束日2018年8月20日基金净资产(单位：元)	794,591.98
减：划付二次清算金额	742,503.45

加：三次清算期间净收益	113.15
三、本次清算结束日 2018 年 11 月 2 日基金总份额（单位：份）	15,312,069.58
其中：A 类基金份额数量	15,274,736.38
其中：C 类基金份额数量	37,333.20
四、本基金本次清算总金额（单位：元）	52,201.68
其中：A 类基金份额第三次清算金额	52,074.56
其中：C 类基金份额第三次清算金额	127.12

本基金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划付了首次清算款项 11,748,310.09 元，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各类基金份额总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

本基金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划付了二次清算款项 742,503.45 元，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各类基金份额总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

三次清算期间（2018 年 8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 日）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于三次清算结束日 2018 年 11 月 2 日，本基金剩余财产为人民币 52,201.68 元，剩余财产全部为银行存款。

本次清算为本基金的最终清算，全部剩余基金资产将会在本次清算时分配给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八、其他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于本次清算款划出日（2018 年 11 月 2 日）将清算款从本基金托管账户划至登记机构清算账户，登记机构将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从登记机构清算账户将清算款划至各销售机构。各销售机构将投资者清算款划至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的时间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安排为准。

2、截至本次清算期结束日 2018 年 11 月 2 日，本基金剩余基金资产已全部分配给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九、备查文件

- 1、《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 3、《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 4、《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23 日（基金最后运作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5、《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

6、《关于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备案的回函》（机构部函（2018）1833号）

7、关于《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进展的公告（2018年8月10日）

8、关于《中信建投睿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进展（第二次清算）的公告（2018年8月24日）

十、特别提示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投资者欲了解详情，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9-108-108 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5日